

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海航控股（600221）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号），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《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。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，本公司决定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海航控股（600221）自2018年2月9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2月10日